

农银汇理基金公司关于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持卡人基金网上直销申购费率优惠调整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资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进一步调整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持卡人基金网上直销业务申购优惠费率。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投资者
 - 二、适用基金范围
-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0001 |
| 2 |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0002 |
| 3 | 农银汇理平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0003 |
| 4 | 农银汇理策略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0004 |
| 5 | 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0005 |
- 三、优惠费率
优惠费率由原申购费率七折优惠调整为六折优惠。若享受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若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新发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方式将另行公告;

-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申购,定期定投申购维持原四折起申购优惠费率;
-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 4、其他交易费率敬请查阅相应基金的发行文件和相关公告;
- 5、本公司可根据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公告;
- 6、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abcc-cu.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免长途话费),021-610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9-28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保搬迁项目融资租赁意向的公告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皖江新区战略规划和重庆市“退城入园”、“退二进三”的城市总体规划,解决长期困扰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钢集团”)发展的环境污染问题,经重庆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核准,重钢集团将搬迁至长寿两江新区。与此同时,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钢股份”)需协同重钢集团实施相应的环保搬迁,为此,重钢股份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银行”)及中钢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设备”)于2010年9月26日在重庆就重钢环保搬迁中重钢股份拟实施的部分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人民币30亿元融资进行协商并签署了意向性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为:由哈尔滨银行牵头,以美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为购买方,重钢股份为承租方,中钢设备为供货商,采取融资租赁方式提供人民币20亿元,中钢设备同意重钢股份延期支付设备款人民币10亿元。

涉及上述融资安排的具体事宜,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并及时按规定予以披露。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0-03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曾于2010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10月11日北京时间14: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0年10月11日上午9:30—11:30,2010年10月11日下午13:00—15:00
- 二、会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三、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其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序号
1.审议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五、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9月27日(星期一)。
- 七、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2010年9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权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也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 八、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0年10月8日、10月9日北京时间10:00—13:30,16:00—19:30;
2.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身份证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C.股东也可以用传真或信函形式登记。
3.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本公司证券部。
- 九、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股票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十、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邮政编码:831100

- 3.联系人:郭俊香、焦海华、侯晓娟
联系电话:0994-2724766 传真:0994-2723615
- 十一、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现场会议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7日

附件一: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0月11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2010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738089 投票简称 特变投票 2个 A股股东
 - 二、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738089;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序号,如99.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2,2.00元代表议案3,依此类推。每一议案(或议案)均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
-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对1-2项议案统一表决 | | 99.00元 |
| 1 |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 1.00元 |
| 2 | 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元 |
-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 三、注意事项
1.对多个持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议案多次进行申报,多次申报有效,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公告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0-53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原地产”)出资13,939万元收购四川航空集团公司及四川奥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持有的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博地产”)99%股权。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对拓展公司房地产业务,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具有积极意义。

- 一、交易概述
1.东原地产此次收购四川航空集团公司所持皓博地产80%以及四川奥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所持皓博地产19%,合计99%的股权。该部分国有股权以摘牌形式对外公开挂牌转让。东原地产以人民币13,939万元的转让价格收购皓博地产99%的股权。
2.近日,东原地产就上述转让事项与四川航空集团公司及四川奥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签定《产权交易合同》,由于该部分国有股权为国有机股,该合同待国资委审批核准后方可生效。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 3.公司2010年8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国有股权转让转让的议案》,公司董事均赞成该议案。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四川航空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川航集团”)
四川航空集团公司
法人:董新国
注册资本:12,510万元
注册号:510000000075378
住所:中国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国际机场川航大厦
注册时间:1988.6.10
主营业务:国内航空运输及服务,进出口业务,商品批发及零售,飞机、房屋租赁,代理航空器材、飞机发动机、飞机维修及维护,职业技能培训。
兼营:销售汽车配件、交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百货、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四川奥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奥翔”)
四川翱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李力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号:51010000036058
住所:成都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
注册时间:2002.1.11-2032.1.11
主营业务:航空航天科学技术,动力工程技术研究、咨询、转让、几点设备维护保养,自有设备厂房租赁,四川奥翔公司系川航集团全资子公司。
(三)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原地产成立于1999年,注册资本为54,380万元,法人代表罗韶刚,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199号正联大厦21楼,东原地产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具有二级房地产开发资质。目前的股本结构为本公司出资42,1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7.56%;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2,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44%。
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东原地产总资产316,788.61万元,所有者权益83,337.69万元,营业收入11,914.13万元,净利润710.48万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注册号:510104000069034
注册资本:11,500万元
国有股权比例:100%[其中,川航集团占80%,四川奥翔占20%,四川奥翔公司系川航集团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小科甲巷1号
法人代表:施志新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国有资产持有单位:川航集团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财务状况
经四川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皓博地产进行审计,以2010年1月31日为基准日,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2月28日出具了川公信专审字(2010)第12号《关于成都皓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收购转让专项审计报告》。
截至2010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公司总资产118,791,876.63元,其中:负债总额为40,915元,所有者权益118,750,961.63元。

3.项目情况
皓博地产所开发的项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顺城大街以西,人民东路以北的十字路口,地处中央商务区,地块为规整的方形,用地性质为商业金融用地,使用权4,804.05平方米。
四、定价情况
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成都皓博的资产进行评估,以2010年1月31日为基准日,资产评估中介机构于2010年9月1日出具了《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收购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0)376号。评估报告主要内容:截止2010年1月31日,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14,007.14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零柒万壹仟肆佰零陆元),评估增值额为2,132.04万元,增值率为17.95%。
2010年5月11日,川航集团和四川奥翔分别召开总裁办公会和股东会会议一致通过《四川航空集团公司及四川奥翔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计99%国有股权的转让方案》,并一致决定两家公司将即以评估值为依据对外公开挂牌转让的资产共计99%国有股权。公司经参与竞拍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川航集团所持皓博地产80%的股权转让价为11,263.84万元,四川奥翔所持皓博地产19%的股权转让价格为2,675.16万元。

-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经双方约定产权转让的总价款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日内一次性付清;
2.我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以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为)15日内完成产权转让的交割手续。
转让:受让双方均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相关规定进行转让。
六、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东原地产收购成都皓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99%的股权有利于拓展公司房地产业务,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企业形象。
-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10-038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土地储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嘉凯城参与青岛李沧区土地竞拍的议案》,日前,本公司子公司青岛嘉凯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嘉凯城”)通过竞拍以楼面地价2650元/平方米,总计371,516.49万元获得青岛市李沧区上王埠、东王埠、桃园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土地的使用权。
该项目位于青岛市李沧区虎山东规划路以东、天水路以西、城阳界以南、金水路以北。项目用地面积83.48万平方米,综合容积率1.68,总建筑面积182.05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40.19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1.86万平方米,产品涵盖住宅、酒店公寓、商业、科教等多种产品形态,项目土地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公共与服务管理50年、商业40年;依照项目的规模、景观资源,初步总体定位为:打造中国一流的、生态的、开放的、人文的城市综合功能体。

青岛李沧区人民政府已经向青岛嘉凯城下发了《上王埠、东王埠、桃园社区村庄改造项目中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6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1,470,000股。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9月29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前期解除限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10,520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3,6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中网上发行的2,880万股于2009年9月2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720万股于2009年12月2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目前,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0,520万股。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二、相关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境培、周艳贞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股东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财”)、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风投”)及何奕报承诺:自公司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2008年1月16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且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0年9月29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41,47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重为29.37%。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股份 编号:临2010-023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本公司
● 美克国际家具(天津)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1972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其累计为本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9972万元人民币(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
● 包含本次担保,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6992万元;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担保事项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克国际家具(天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克”)为本公司1972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
三、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0年8月6日2010年8月24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本公司
三、担保内容
天津美克为本公司在银行申请的1972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具体担保事项由本公司银行自行操作,经审批后办理担保手续。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认为,天津美克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满足了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有效降低财务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0年8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992万元(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50.06%。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505万元(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5.76%;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972万元(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7.17%,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9月16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三名监事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增明同志主持,对通知所列议案逐项进行了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议案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向重庆冀东水泥物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重庆冀东水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物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

为迅速扩展重庆物流的物流业务,满足其资金需求,公司拟对重庆物流增资1,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重庆物流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加到1,800万元。
经董事会研究,同意向重庆冀东水泥物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该项决议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客户、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民生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深发展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合作开展保兑仓业务,2010年度拟办理保兑仓业务总额3亿元。前三期办理保兑仓额度累计为21,000万元人民币。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与回款,经公司与客户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协商,拟办理第四期4,300万元保兑仓业务,并为客户提供3,01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作协议。具体为客户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1	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800.00	560.00
2	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1,050.00
3	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2,000.00	1,400.00
	合计	4,300.00	3,010.00

经董事会研究,同意公司办理第四期4,300万元保兑仓业务并上述客户提供3,010万元担保。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作协议。
该项决议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9月26日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保兑仓业务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客户、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民生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深发展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合作开展保兑仓业务,2010年度拟办理保兑仓业务总额3亿元。前三期办理保兑仓额度累计为21,000万元人民币。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与回款,经公司与客户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协商,拟办理第四期4,300万元保兑仓业务,并为客户提供3,01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作协议。具体为客户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1	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800.00	560.00
2	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1,050.00
3	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2,000.00	1,400.00
	合计	4,300.00	3,010.00

经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研究,同意公司办理第四期4,300万元保兑仓业务并以上述客

户提供3,010万元担保。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作协议。

- 二、被担保客户基本情况
(一)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05月18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怀柔区怀柔镇张各长村北100米
法定代表人:彭明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混凝土、混合料的搅拌;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土木工程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销售钢材、水泥。
截止2010年08月31日,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3,939.91万元,负债总额为4,758.5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1.31%,净资产8,181.31万元,截止2010年08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6,184.72万元,实现净利润32.86万元。
- 该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二)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08月22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三间房村委会北1500米(通州区北京第二副食品生产基地)
法定代表人:朱慧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加工、制造商品混凝土;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截止2010年08月31日,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5,930.13万元,负债总额为3,471.8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55%,净资产2,458.33万元,截止2010年08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5,423.00万元,实现净利润934.04万元。

该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27日
注册地点:西青区中北镇雷庄村内
法定代表人:郭向军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制造、销售。
截止2010年08月31日,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3,420.15万元,负债总额为9,066.1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7.56%,净资产4,353.95万元,截止2010年08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20,101.19万元,实现净利润447.24万元。

该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被担保客户为本公司提供的反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类别	原值	净值	抵押值	登记情况
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罐车15辆,轿车3辆	1705	1146	573	已办理抵押登记
北京铁建永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罐车27辆,载重3辆,北京华航混凝土公司担保	3237	3044	1622	已办理抵押登记
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东北长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东北长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为天津市中耀佳业混凝土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办理保兑仓业务是为了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与回款。北京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等三家混凝土公司均为本公司重点支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对本公司的产品需求量大,供需关系稳定且客户为本次担保提供了资产抵押、第三方反担保。鉴于以上情况,董事会同意开展保兑仓业务,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0年9月26日,公司实际担保金额663,0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71,326万元的85.96%,其中公司为各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658,618万元,开展保兑仓业务对外担保金额为4,41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9月26日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浙江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2000万元(为新增)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8000万元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0年9月26日,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金融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元泰典当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杭州莫干山路支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0年9月起至2011年9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系浙江香溢金融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主要经营: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依法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总资产27505.59万元,净资产21828.56万元,实现净利润1144.84万元,资产负债率20.59%。
2010年6月30日,总资产31458.18万元,净资产23231.87万元,实现净利润1403.31万元,资产负债率26.15%(未经审计)。

股票简称:香溢融通 证券代码:600830 编号:临时2010-027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公司意见
2008年9月17日,公司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一定期限内行使职权的决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以下范围内行使职权:根据需要,在单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10%额度内,决定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担保事项,担保余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且不超过总资产的25%;对公司单个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担保余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25%。
公司认为,本次担保系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累计担保8000万元(含本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次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131051.45万元的6.10%,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7日